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觀光局 函

機關地址：10694臺北市忠孝東路4段290號9樓

聯絡人：任菊貞

聯絡電話：02-23491500#8252

電子信箱：jence@tbroc.gov.tw

10470

台北市民權東路2段9號9樓之1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觀光導遊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觀業字第10530014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貴會協助轉知會員於帶團期間，向旅客宣導菸害防治及性騷擾防治相關性別平等觀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5年3月11日本局105年度第1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委員建議辦理。
- 二、貴會於辦理各項訓練、講座、實務演練及活動時，請納入旨揭宣導議題，並請轉知所屬會員導遊(領隊)人員於帶團期間，加強向旅客宣導菸害防治及性騷擾防治相關性別平等觀念；相關宣導資料已置於本局網站(<http://admin.taiwan.net.tw>行政資訊/消保事項專區/旅行業/其他宣導事項)供閱覽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觀光導遊協會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

局長 謝謂君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